



第七十一届会议

临时议程* 项目 49

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

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

秘书长的说明

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第七十次报告所涉期间为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。该委员会主席已根据大会第 512(VI)号决议第 6 段和大会第 70/83 号决议第 2 段的规定，将该报告送发给联合国会员国。

* A/71/150。



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第七十次报告

大会第 [70/83](#) 号决议第 2 段请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酌情在 2016 年 9 月 1 日前向大会提出报告。委员会回顾其 2015 年 8 月 13 日的报告([A/70/319](#), 附件), 并指出委员会自提交该报告以来, 没有任何新的内容需要报告。
